

JB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

JB/T 6482 - 1992

蓄电池车辆用直流电动机型谱

1992-08-06 发布

1993-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电子工业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

JB/T 6482 - 1992

蓄电池车辆用直流电动机型谱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蓄电池车辆用直流电动机产品功率系列及其相应电压。

本标准适用于由主牵引蓄电池供电的电动工业车辆和电动汽车用的直流电动机(牵引电动机和辅助电动机——以下统称为电动机)。

2 引用标准

JB 5335 蓄电池车辆用直流电动机基本技术条件

3 电动机的额定功率等级

电动机的额定功率等级应符合下列数列的规定:

0.25, 0.37, 0.55, 0.75, 1.10, 1.50, 2.20, 3.00, 4.00, 5.00, 6.30, 8.00, 10.00, 13.00, 15.00, 17.00, 20.00, 25.00, 30.00kW。

电动机的定额应符合 JB 5335 的规定。

4 电动机的额定电压和额定功率关系

电动机的额定电压和额定功率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表

电动机额定电压 ¹⁾ V	电动机的额定功率 ²⁾ kW	
	牵引电动机	辅助电动机 ³⁾
22	≤3.00	≤4.00
45	≤8.00	≤13.00
67(75)	≤15.00(17.00)	≤17.00(20.00)
90	≤30.00	≤30.00

注:1) 相应电动机额定电压 22, 45, 67(75), 90 V 的蓄电池标称电压为 24, 48, 72(80), 96 V.

2) 对于电动汽车用电动机其功率和或电压超出本标准规定时, 可由供需双方商定。

3) 同一种车辆辅助电动机功率, 在牵引电动机电压确定后, 可直接按配套油泵的需要选定。

5 电动机的励磁、冷却方式和防护等级

应符合 JB 5335 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机械行业标准
蓄电池车辆用直流电动机型谱

JB/T 6482 - 1992

*
机械科学研究院出版发行
机械科学研究院印刷
(北京首体南路2号 邮编 100044)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X/X 字数 XXX,XXX
19XX 年 XX 月第 X 版 19XX 年 XX 月第 X 印刷
印数 1 - XXX 定价 XXX.XX 元
编号 XX - XXX

机械工业标准服务网 : <http://www.JB.ac.cn>